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114學年度大學「申請入學」 校內線上報名系統 操作說明



歡迎

大學申請入學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評估系統

登入

回首頁

功能列表

- 教師登入
- 學生登入
- 註冊
- 忘記密碼
- 公告資訊
- 教學影片

大學申請入學系統

學校	台北市立中山女中
帳號	
密碼	
	
登 入	

登入

- ※ 校內線上報名系統網址：請見註冊組高三升學網頁公告
- ※ 線上報名登錄時間：2/27 (五) 08:00 ~ 3/11 (二) 23:59
- ※ 學校欄請選：台北市立中山女中
- ※ 帳號：學號
- ※ 密碼：共8碼=身分證後4碼+出生月日 (4碼)【例：3月1日生日→ 0301】
- ※ 首次登入需變更密碼

web.jhenggao.com 顯示

首次登入/使用臨時密碼，請變更密碼!

確定

修改密碼

訊息：

※密碼長度不得小於6碼、至少有一個數字、至少有一個小寫英文、至少有一個特殊符號
若不變更密碼，新密碼及確認新密碼欄位請留空白。

*目前密碼：	
*電子信箱：	
*新密碼：	
*確認新密碼：	
確 定	

登入

※ 左邊列表點選【校系分析】，首次點選時會出現「甄選入學注意事項說明」，閱讀完後請點選「閱讀完畢」，再點選「下一步」。



歡迎 張云云

- 回首頁
- 登出
- 帳號管理
- 修改密碼
- 功能列表
 - 校系分析
 - 公告資訊
 - 教學影片

大學申請入學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評估系統

甄選入學注意事項說明

甄選入學注意事項說明

注意事項：

壹、倍率篩選步驟說明

※先檢定篩選、後倍率篩選

一、檢定篩選

有下列任一情形者，不得參加篩選：

- 1.校系要求檢定、倍率篩選及採計之學科能力測驗科目成績總和為零級分(缺考成績以零級分計)。
- 2.校系要求(檢定、倍率篩選或採計)之術科考試項目為零分(缺考、未報考成績以零分計)。
- 3.校系自訂頂、前、均、後、底五種檢定標準，未通過標準者。

二、倍率篩選：依校系所定學科能力測驗篩選科目倍率高低，由倍率高者依序篩選至倍率低者，若所列篩選科目中有相同的倍率，則表示「以相同倍率科目之級分和篩選」。例如：

A系規定：倍率篩選科目為「國文2.5倍率」及「社會5倍率」，招生名額35名，該系之倍率篩選程序為：

1. 先以倍率較高之「學測社會」由高往低從中篩選，取招生名額5倍之前175名考生（註：可能因報名人數少或同級分等因素，致實際篩選出之人數少於或多於預計甄試人數，若有同級分則可能超出175名）。

第一階段		
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
國文	均	2.5

閱讀完畢

下一步

登入

※ 學測成績註冊組已匯入。

※ 請確認學測成績是否有誤植。如有錯誤，請洽註冊組。

輸入學測成績

訊息：

🔍 上一步

🟢 確定輸入成績，進行下一步

注意事項

- 1.大學申請入學第一階段或第二階段需檢定或採計術科成績之校系，本系統不予評估。
- 2.目前為114正式階段，簡章資料已於2024/12/04更新。

上次更新資料庫：114年02月25日

開始輸入成績

性別：☐ 男 ☒ 女

學測成績：

國文：	13	英文：	12	數學A：	15	數學B：	15
社會：	10	自然：	14	英聽：	B		

進行分析

※ 步驟一：依需求選取「學群」、「學校」(可都選或只選一項)，即出現符合條件的學系(評估建議可至教務處或輔導室使用學校的系統進行)。

請選擇查詢條件學群→學校、評估後，

在學系列表中點選明細，並按下『選取此校系』按鈕加入到暫存志願

1 (如看不到該學系，有可能為未分類，學群請選全部，再選學校，即可看到該學系。)

學群：文史哲學群 ▼ 學校：全部 ▼ 評估：全部 ▼

(欲顯示評估列表，請先選擇『評估』功能，第一次執行需進行所有校系評估，約需5~10分鐘)

學系選擇(請點選列表中的『明細』)

瀏覽	學校	學系代碼	學系	114年 招生人 數	113年 招生人 數	原住民 名額	離島生 名額	願景生 名額
明細	國立臺灣大學	001012	中國文學系	23	23	0	0	0
明細	國立臺灣大學	001032	歷史學系	23	23	0	0	0
明細	國立臺灣大學	001042	哲學系	20	21	0	0	0
明細	國立臺灣大學	001062	圖書資訊學系	23	23	0	1	0

進行分析

※ 步驟二：點選想要的學系查看「明細」，下方會出現該校之篩選倍率等明細資料。(請自行確定該科系是否要看術科)

請選擇查詢條件學群→學校、評估後，

在學系列表中點選明細，並按下『選取此校系』按鈕加入到暫存志願

(如看不到該學系，有可能為未分類，學群請選全部，再選學校，即可看到該學系。)

學群：文史哲學群 學校：全部 評估：全部

(欲顯示評估列表，請先選擇『評估』功能，第一次執行需進行所有校系評估，約需5~10分鐘)

學系選擇(請點選列表中的『明細』)

瀏覽	學校	學系代碼	學系	114年 招生人 數	113年 招生人 數	原住民 名額	離島生 名額	願景生 名額
明細	國立臺灣大學	001012	中國文學系	23	23	0	0	0
明細	國立臺灣大學	001032	歷史學系	23	23	0	0	0
明細	國立臺灣大學	001042	哲學系	20	21	0	0	0
明細	國立臺灣大學	001062	圖書資訊學系	23	23	0	1	0

2

檢定標準與篩選倍率-國立臺灣大學-中國文學系 (001012)

114學年度	國文	英文	數學A	數學B	社會	自然	考科組合	英聽
檢定標準	前	均	均	均	均			
篩選倍率	3	6			8			

檢定標準為紅色表示未通過(如果同時採計「數學A」、「數學B」，擇一通過即可)

※校系如同時將學科能力測驗「數學A」、「數學B」訂為其檢定科目，考生僅需達到「數學A」或「數學B」其中一科之檢定標準。

進行分析

- ※ 步驟三：若確定要申請該校系，點選「選取此校系」，右邊訊息處出現「儲存成功」即完成。
- ※ 此階段可不斷重複步驟一到三，並可選取儲存超過 6 個校系 (即暫存志願)。選取完畢，可拉至頁面最上端，點選「下一步」進行挑選 (即正式志願)。

檢定標準與篩選倍率-國立臺灣大學 - 中國文學系 (001012)

114學年度	國文	英文	數學A	數學B	社會	自然	考科組合	英聽
檢定標準	前	均	均	均	均			
篩選倍率	3	6			8			

檢定標準為紅色表示未通過(如果同時採計「數學A」、「數學B」，擇一通過即可)

※校系如同時將學科能力測驗「數學A」、「數學B」訂為其檢定科目，考生僅需達到「數學A」或「數學B」其中一科之檢定標準。

3

系統的評估分析結果僅提供參考使用

選取此校系

訊息：儲存成功！

評估結果：

113學年度	篩選一	篩選二	篩選三	篩選四	篩選五	篩選六	篩選七
科目	社會	英文	國文				
113篩選倍率	8	6	3				
113通過級分	12	10	15				
113累計人數	25892	11125	2970				
個人級分	10	12	13				
個人累計人數	50421	27287	20990				

綠色代表安全，紅色代表危險，橙色代表警示

※ 注意：系統所顯示之燈號僅供參考。如需要落點諮詢，請洽輔導室或課諮老師

分析結果與選取志願

- ※ 從「暫存志願」選取至多 6 個志願到「正式選取志願」。
- ※ 按下「確認正式志願」，下方訊息處出現：**送出正式志願資料成功！**
- ※ 最後拉至頁面最上端，點選「下一步」。

將志願移到『正式志願』即儲存完成

 確認正式志願

 刪除選取暫存志願校系

訊息：送出正式志願資料成功！

 將志願校系匯出成Excel檔

依校系警示程度排序 ▾

訊息：

暫存志願		選取正式志願
國立政治大學_中國文學系	加入  取消 	國立臺灣大學_財務金融學系
國立政治大學_財務管理學系		國立臺灣大學_中國文學系
		國立政治大學_統計學系(甲組)
		國立臺灣大學_經濟學系A組
		國立政治大學_經濟學系
		國立臺灣大學_外國語文學系

※ 不用排志願序

列印報名表 (不需要繳回註冊組)

※ 可按「列印報名表」自行留存 (需連接印表機)。

※ 至此已完成校內線上報名程序。(不需繳交任何紙本資料至註冊組)

 列印報名表

輸入資料

學校名稱	台北市立中山女中	學校代碼	103	Ex : 100	
班 級	323	Ex : 301	座 號	01	Ex : 01
姓 名			身份證號碼 (居留證號碼)		
身 份 別	☒ 一般考生 ☐ 原住民考生 ☐ 離島考生 ☐ 願景考生		低收入戶註記	☒ 非低收入戶 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	

校系代碼	校 系 名 稱
001532	國立臺灣大學 -財務金融學系
001012	國立臺灣大學 -中國文學系
006182	國立政治大學 -統計學系(甲組)
001192	國立臺灣大學 -經濟學系A組
006122	國立政治大學 -經濟學系
001022	國立臺灣大學 -外國語文學系

請確認志願是否正確！
(不用排志願序)

最後提醒

- ※ 於系統開放時間內 (2/27 08:00 – 3/11 23:59) 皆可修改志願。
- ※ 註冊組將以系統關閉前，同學最後一次按下「確認正式志願」時的志願為校內線上報名最終志願，進行報名確認表的製作。
- ※ 報名確認表將於 3/12 下午13:00 發放。請同學帶回家給家長簽名完後，於 3/14 13:00 前交給班長。請班長收齊後於16:30前繳回註冊組。
- ※ 註冊組以 3/14 收回之報名確認表製作繳費清冊，於 3/18 13:00 提供總務股長收取費用。請同學於 3/19 放學前將費用繳給總務股長。
- ※ 繁星第一至三學群獲錄取及繁星第八學群通過第一階段的同學，請於 3/18 12:00 前至註冊組取消申請(1~3學群)或更改申請志願(8學群)，以免繳費清冊來不及更正造成總務股長收費困擾。